

國立中正大學永續 ESG 實務微學程設置細則

114 年 9 月 26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4 年 10 月 7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通識教育暨共同教育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4 年 10 月 27 日 國立中正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一、學程名稱：永續 ESG 實務微學程

二、設置宗旨：

本學程旨在因應全球永續潮流與國家政策發展方向，強化學生對 ESG 三大面向（環境、社會、公司治理）之理解與應用，培育具有永續觀念與實踐力之跨域人才，滿足社會與產業對 ESG 人才之殷切需求。

三、學程目標：

1. 建立學生基本 ESG 素養與永續發展核心概念。
2. 培養學生辨識、分析與解決永續議題的能力。
3. 增進跨院跨領域合作與系統性思考。
4. 強化學生從事企業社會責任、淨零轉型、永續管理等相關職能的就業力。

四、學程設置單位：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五、參與教學單位：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六、師資規劃：

(一) 本學程師資須為本校之專任(案)、兼任教師。

(二) 師資規劃表：

授課教師	最高學歷	專長	實務經歷
陳俊益	國立成功大學 機械工程博士	熱流與能源科學、計量預測模型、職業安全與衛生、淨零碳排與 ESG 議題。	勞工委員會南區 勞動檢查所勞動 檢查員 高雄市政府南區 資源回收廠工程 員 金屬工業研究發

			展中心鑄造組副工程師
李雅慧	法國國立波爾多第二大學博士	成人教育哲學、比較成人教育、中高齡人力資源發展、退休規劃、質性研究法。	「高齡社會人才永續培育與創業育成研究室」負責人，推動退休人力永續發展、社區型社會企業以及減碳之永續發展。「中南區樂齡輔導團」協同主持人，推動社區中高齡者的教育、服務學習、轉換模式研究與推動。
魏寶生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美國班傑明富蘭克林大學財務管理碩士	財務管理、企業管理。	新光人壽保險公司董事長 凱基商業銀行公司董事長 美亞產物保險公司董事長 友邦證券公司董事長 友邦證券投資顧問公司董事長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局長 財政部保險司司長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總經理 財政部保險司副司長
王秋玲	大葉大學人力資源管理暨公共關係研究所碩士	人力資源管理、職涯規劃、企業社會責任。	濟業電子人事部人事管理師 遠東機械行政部人事主管 陶氏化學行政部行政主管 立基國際企管顧問公司執行長 問公司執行長

			國際專業管理亞太年會註冊 ATS-HRM 高階人力資源管理師 (ATS-level-3)
李振卿	國立中央大學土木工程系博士	綠營建、生態工程、永續發展、多變量統計分析、GIS 地理資訊系統。	社團法人台灣中小型營造業協會第三、四屆理事長 112 年度國立中正大學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碳盤查計畫主持人 112 年度國立中正大學推動 SDGs 永續發展教育藍圖計畫主持人
方慧臻	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行銷博士	創新創業、文創產業、地方創生、永續管理、行銷企劃。	國立中正大學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暨鄒族知識鏈結與部落創生組組長 國立中正大學創新創業基地輔導組組長
盧龍泉	美國密西西比大學行銷學博士	行銷研究、資料庫行銷、行銷倫理。	辰穎股份有限公司行銷顧問 行銷評論編輯委員 「中華企業倫理教育協進會」企業倫理講師
黃佳盛	國立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博士	植物生態與分類、園藝學、景觀植物與環境永續。	「環境教育人才庫」專業講師，專長領域涵蓋學校與社會環境教育、氣候變遷、自然保育、綠色資源再生及永續農業。
廖蕙玟	德國哥廷根大學法學博士	國際私法、民法、民事訴訟法。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 STEM 領域及女性研發人才培育計畫」協同

			主持人，加強建立女性友善學習研發環境，培育產業發展所需之研發人才。
--	--	--	-----------------------------------

七、修業規定：

本學程為「永續 ESG 實務微學程」，涵蓋「環境課程」、「社會課程」、「公司治理課程」3 個面向，共開設 10 門課程。修習本學程學生每個面向須至少修習 1 門，總學分達 8 學分始完成本學程。其中「智慧商業：人工智慧與創新應用」及「永續與創新經營」這兩門為本學程之特色課程。

課程面向	課程名稱	學分	課程屬性	授課教師
環境 (Environmental)	氣候變遷調適與防災	2	選修 (至少選 1 門)	李振卿
	永續綠生活	2		黃佳盛
	自然解方與碳中和	2		李振卿
社會 (Social)	ESG 與地方創生	2	選修 (至少選 1 門)	方慧臻
	中高齡教育與職涯發展	2		李雅慧 王秋玲
	法律與生活	2		廖蕙玟
公司治理 (Governance)	智慧商業：人工智慧與創新應用	2	選修 (至少選 1 門)	陳俊益 魏寶生
	永續與創新經營	2		陳俊益 魏寶生
	國際人力資源管理	2		王秋玲
	企業倫理	2		盧龍泉

(每個面向須至少修習 1 門，總學分達 8 學分且至少應有 5 學分屬跨院或系所之課程，始完成本學程。)

八、受理申請之資格規定及核可程序：

- (一) 本學程由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受理、審核本校學生之申請。
- (二) 學生申請修讀本學程前已修習之科目得以採計。
- (三) 經核准修讀本學分學程之學生，於完成修業規定後，得向紫荊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申請核發學程學分證明；經審核無誤後，由本校教務處發給「國立中正大學永續 ESG 實務微學程證明書」

九、學生修習本學分學程之選修學分，其他已修讀完成學程之必修學分重複採計最多以一門課程為限。

十、本設置細則依「國立中正大學跨領域學分學程設置要點」第三條規定，經參與單位課程委員會議及所屬學院院課程委員會議同意，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依第三條規定辦理。